

目摇摇录

再版序言	员
第一章摇艰辛的探索	员
一、前苏联对社会主义社会矛盾问题的探索	圆
二、毛泽东对社会主义社会矛盾理论的贡献	员源
三、邓小平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矛盾问题的思想	圆缘
第二章摇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体系	猿愿
一、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是新型的社会矛盾	猿愿
二、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体系	源源
三、社会主义社会诸社会在矛盾体系中的地位和作用	缘园
四、社会主义社会诸矛盾在矛盾体系中的性质	缘愿
第三章摇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动力系统	远苑
一、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动力是一个合力系统	远愿
二、人们的合理需要和利益是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 原初动力	苑苑
三、改革是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	愿远

第四章摇新时期人民内部矛盾的地位、性质和特点	怨愿
一、人民内部矛盾在社会群体矛盾中的地位	怨愿
二、新时期人民内部矛盾的性质	员园
三、新时期人民内部矛盾的特点	员远
第五章摇人民内部矛盾在不同领域的表现和特点	员园
一、经济领域中人民内部矛盾的表现和特点	员园
二、政治领域中人民内部矛盾的表现和特点	员猿
三、思想领域中人民内部矛盾的表现和特点	员愿
第六章摇社会主义社会人民内部的民族宗教矛盾	员苑
一、社会主义社会人民内部的民族矛盾	员苑
二、社会主义社会人民内部的宗教矛盾	员员
第七章摇敌我矛盾的性质转化与人民内部矛盾的激化 和性质转化	员缘
一、敌我矛盾性质转化的原因、特点和意义	员缘
二、人民内部矛盾的激化和性质转化的特点、原因 及对策	员缘
第八章摇正确处理社会主义社会人民内部矛盾的途径	圆园
一、正确处理社会主义社会人民内部矛盾的根本途径	圆猿
二、正确处理社会主义社会人民内部矛盾的重要途径	圆圆

第九章 正确处理社会主义社会人民内部矛盾的原则和方法	100
一、正确处理社会主义社会人民内部矛盾的原则	100
二、正确处理新时期人民内部矛盾的方法	101
第十章 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突发性群体矛盾的方法	102
一、人民内部突发性群体矛盾的性质及特点	102
二、人民内部突发性群体矛盾的表现及原因	103
三、人民内部突发性群体矛盾的处理方法和策略	104
主要参考文献	105

再 版 序 言



摇摇本书第一版是河南省“八五”社会科学重点规划研究项目的最终成果,第二版在保持第一版框架的基础上,增加了梁周敏同志主持完成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当前我国人民内部矛盾问题研究》的部分内容。

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尤其是人民内部矛盾问题的正确认识和解决,是一项重大而又迫切的现实问题。在人类历史上,社会主义社会掀开了人类历史崭新的一页。社会主义社会是实现阶级社会向无阶级社会的过渡,阶级结构历史性的变化,使以往社会所共有的阶级斗争在社会主义社会已退居次要的地位且局限在一定的范围,不再是社会的主要矛盾。在我国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既有社会主义公有制的经济形式,又有非公有制的经济形式;既有占统治地位的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又有旧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残余。就社会矛盾来看,更是呈现纷繁复杂的情形:有人民内部矛盾和敌我矛盾。在人民内部矛盾中,有属于阶级斗争范围的矛盾和不属于阶

级斗争范围的矛盾。大量不具有阶级斗争性质的矛盾中,有对抗性矛盾和非对抗性矛盾,非对抗性矛盾占居主要的地位。社会主义生产资料公有制占主导地位的性质,决定了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从总体上表现为非对抗性的人民内部矛盾。人民成了社会主义国家政治、经济、思想和文化等社会活动的主体,正确认识和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就成为社会主义国家政治生活的主题。

1957年,在我国完成生产资料社会主义改造以后,毛泽东同志发表了对社会主义建设指导性的力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一文,毛泽东同志运用对立统一规律观察社会主义社会,在社会主义发展史上,第一次比较系统地论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提出了正确认识和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学说。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学说,不仅澄清了当时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对社会主义矛盾问题的一些错误认识,而且为无产阶级政党在社会实践中,正确认识和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提供了指导性的思想。然而,正确理论对实践指导作用的发挥,往往要经历曲折的发展过程。就在毛泽东同志提出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理论之后不久,在我国社会主义实践中,就出现了直接同这一理论相背离的、混淆两类不同性质矛盾的一系列现象。尤其是十年动乱的“文化大革命”,使我国社会主义的发展遭受了严重的挫折。对这一曲折的反思,不能不与对社会主义矛盾、特别是对人民内部矛盾等重大理论问题,在认识上的不坚定、不完全清醒有密切的联系。社会主义曲折发展的历史说明,能否正确认识和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直接关系到无产阶级政党能否正确引导社会主义社会的健康发展。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进入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时期,改革成为我们这个时代发展的主旋律。社会主义改革使社会生活各方面都发生了深刻的变化,无疑也使人民内部矛盾发生了诸多的变化。人民内部矛盾的内容、表现形式和解决方法,比起社会

主义建设初期要复杂丰富得多了。这就要求我们面对实践的发展,认真研究新时期人民内部矛盾发展变化的新动向、新特点,寻求人民内部矛盾发展变化的规律,以获得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有效途径和方法。我们正是本着这一目的做出我们理论探索的。

二

摇摇我们研究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力图以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作指导,立足我国现阶段社会矛盾发展的实际,通过对社会主义历史发展过程中正反两方面经验教训的思考,对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重点是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做出理论上的探索。

在社会主义的发展过程中,社会主义的实践从一开始就伴随着这样的理论探索:社会主义社会有无矛盾、是什么样性质的矛盾、各种矛盾如何既互相联系又互相制约,成为推动社会主义发展的动力。思维的逻辑应和历史的发展逻辑相一致,由此,我们开篇的内容,首先对列宁、斯大林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矛盾的理论论述及其以后在实践中的曲折发展,作简要的回顾和反思。在此基础上,联系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实际,通过对毛泽东、邓小平两代无产阶级革命家在人民内部矛盾问题理论上的阐述,从中得出对社会主义实践有重要指导意义的理论和观点,作为我们研究本专题的基本指导线索。然后,对社会主义社会矛盾体系和发展动力体系及其特点进行分析,为人民内部矛盾问题的研究奠定逻辑基础。在此基础上,论述人民内部矛盾的性质、特点、在社会生活中的地位,以求从总体上对人民内部矛盾质的规定性有所把握。分析人民内部矛盾在经济、政治、思想文化领域的表现和特点,通过不同领域矛盾的透视,获得对矛盾共性的认识。这个分析也体现在对民族、宗教问题

上人民内部矛盾的表现及其特点的探析中。在具体分析问题的基础上,我们从一般的意义上,探讨了在一定条件下,敌我矛盾何以转化为人民内部矛盾,人民内部矛盾又如何可以转化为敌我矛盾的情况,尤其是在一定条件下,人民内部矛盾如何激化问题的分析、人民内部突发性群体矛盾问题等皆旨在引起人们对人民内部矛盾复杂尖锐化的警觉。最后,我们探讨了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途径和方法。我们认为,在改革开放的新时期,改革所带来的人们在利益等各方面的调整和整合,使人民内部矛盾呈现许多新的变化,针对各章中对这些变化的分析,在解决矛盾的途径和方法上,也应有新的变化与之相对应,尤其是如何认识人民内部突发性群体矛盾的性质特点,形成的主要原因及解决的方法,做出了我们研究性的回答。全书的逻辑结构,大致如上所述。

人民内部矛盾问题存在着许多有待研究的内容,我们在探索和研究中感觉到有许多问题有待深化,如人民内部矛盾发展变化的机制是什么?发展变化的规律如何概括?如此等等,都是我们在探索过程中深感有待开掘和深入研究的问题。我们把自己的见解写出来,一方面盼望得到专家学者的指正,一方面为我们已有的研究成果做一系统化的总结,为继续研究这一问题奠定基础。

三

摇摇本书是课题参加者集体合作、共同完成的。具体写作过程由梁周敏拟制写作提纲,其中,每人完成的内容是:梁周敏(第一、二、三、十章)、丁素(第四、五、七章)、于咏华(第六、八、九章)。梁周敏统编全书,修改并定稿。

本书部分章节吸收了周敬东同志的意见,在此表示感谢。由于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 www.ercongdoc.com

我们水平有限，本书存的不足之处，恳请专家、读者批评指正。

梁周敏

二〇一四年 愿月 猿日于郑州

第一章摇艰辛的探索

摇摇社会主义社会矛盾问题的提出是社会主义实践发展的客观要求。人类社会经由无阶级社会到阶级社会、由阶级社会进步到更高阶段的社会,虽有曲折反复,但代表了人类历史发展总的趋势。社会主义社会作为人类历史进程中从阶级社会向无阶级社会的过渡,作为一种崭新的社会过渡形态,就其本质而言,具有全新的内容。在阶级社会私有制占统治地位的状态下,社会“建立在级别、等级和阶级的对抗上……建立在积累的劳动和直接的劳动的对抗上”^①。与阶级社会相比,公有制占统治地位这一社会条件的改变,使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主要矛盾的性质、发展趋势以及解决的方法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对抗不再是社会的主要形式,对抗性矛盾已不占社会的主导地位,非对抗性的矛盾取而代之上升为整个社会的基本矛盾和主要矛盾。非对抗性矛盾占据社会的主导地位,规定了整个社会发展的方向,如同毛泽东所说,正是这种非对抗性的、属于人民内部的矛盾,“推动着我们的社会向前发展”^②。成为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主要动力。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3 卷,人民出版社 1955 年版,第 500 页。

② 《毛泽东著作选读》下册,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第 720 页。

社会主义历史和现实所展开的与阶级社会迥然不同的矛盾以及解决这些矛盾的实践,使社会主义矛盾问题的理论得以产生和发展,并被社会主义国家的政党所重视。虽然,社会主义曲折复杂的历史进程曾经使这一问题的研究和探讨出现困难,但并没有也不能中断这一问题的研究,因为社会主义的实践在当代不断地大量地展开着丰富多彩、发展变化的诸多矛盾内容,这些矛盾的认识和解决又迫切需要理论的正确探索给以指导。因此,在坚持以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理论为指导的前提下,把这一问题的研究深入推进,就需要回顾、反思社会主义社会矛盾问题理论和实践的经验教训,以继承前人探索的正确实践和认识,以辨别和指明曾出现过的探索误区,做出符合社会主义实践发展需要的理论回答。

一、前苏联对社会主义社会矛盾问题的探索

摇摇前苏联是人类历史发展过程中第一个将社会主义理论付诸实践的国家。在社会主义全方位的实践活动中,从列宁到斯大林到以后的苏共领导人,都不可回避地面临怎样认识和解决社会主义社会出现的种种矛盾问题。他们对社会主义社会矛盾问题在理论上的探索大致可分为以下三个阶段:列宁时期;斯大林时期;20世纪 80 年代至前苏联解体时期。

(一)列宁时期

列宁所处的时代是苏联从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的时代。列宁认为这一时期的社会主义不能不兼有资本主义和共产主义两种社会经济结构的特点或特征,是正在衰亡着的资本主义与生长着的共产主义相互斗争的时期。这一时期,阶级关系虽出现了重大的变化,

即无产阶级将取代资产阶级成为统治阶级,但即便是无产阶级专政的时代,阶级斗争并不完全消灭;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对抗将会消失,矛盾仍将存在。基于这样的分析,列宁提出了如下观点:

第一,过渡时期的基本矛盾是社会主义结构和资本主义之间的矛盾。提出过渡时期有五种阶级斗争形式,即国内战争、镇压剥削者的反抗、中立中农、利用资产阶级专家、培养新纪律。列宁认为此时期的这些阶级斗争形式是反映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矛盾斗争的总和并且是受这一基本矛盾所制约的。

第二,人民内部不一致的思想。鉴于社会主义社会矛盾斗争的总和受制于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之间的矛盾的认识,列宁认为应从阶级、阶级斗争的角度去看待人民之间的矛盾。指出:“马克思一向都是无情地反对那些认为‘人民’是一致的,认为人民内部没有阶级斗争的小资产阶级幻想。马克思在使用‘人民’一语时,并没有用它来抹煞各个阶级之间的差别,而是用它来把那些能够把革命进行到底的确定的成分联为一体。”^①这里,列宁已经天才地预见到了人民内部的不一致性,人民内部的各个阶级之间的差别。

第三,提出了一种新类型的矛盾——社会主义所特有的非对抗性矛盾。列宁认为,在资本主义条件下,非对抗性矛盾虽然也广泛地存在着,但它从根本上不能对资本主义社会的发展过程发生决定性的影响。列宁根据俄国过渡时期社会主义建设实践的分析,在理论上第一次把非对抗性矛盾作为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新的根源和根本动力看待,把从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的规律,作为从对抗性矛盾到非对抗性矛盾历史发展来揭示和论证。他说,对抗性只是对立的统一和斗争的一种形式,决不能把对抗和矛盾混淆起来,指出对抗将在社会主义消除,矛盾仍然存在。

^① 《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184—185页。

第四,提出了社会主义社会质变渐进性的观点。列宁认为,在过渡时期充满了一些现象和过程向另一些现象和过程的转化即质变,具体说,有两种质变或飞跃形式。一种形式的特点是从旧的东西到新的东西的迅速过渡(表现为爆发式的、一次打击式的),其主要表现在根本消灭资产阶级国家机器,剥夺生产资料剥削阶级所有制。此外,列宁还提出了渐进性形式的飞跃,认为这种飞跃的形式也是质的改变。如由个体经济转变为集体经济这一质变过程,就是通过逐步过渡,经历渐进性的进程而实现的。

列宁作为社会主义的理论家和实践家,对社会主义社会矛盾理论进行了可贵的探索。他的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矛盾仍将存在,对抗将会消失的理论,指明了社会主义社会根本矛盾的性质和矛盾发展的总趋势;关于人民内部不一致的思想,标志着列宁已初步提出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关于过渡时期社会主义的渐进性飞跃形式的观点,对于理解社会主义条件下新事物的产生和实质,具有规律性的意义。

但同时,我们也会发现,列宁对社会主义社会矛盾问题的阐述,由于历史条件的限制,显得不那么系统、完整和全面。这主要是由于列宁所面临的任务,是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和巩固政权的问题,是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问题,是无产阶级专政下的阶级斗争问题,以至于许多宝贵的思想未能在理论上得到充分的展开。

(二)斯大林时期

20世纪40年代中期,苏联社会主义制度得以确立,随着剥削阶级和剥削制度的消灭,阶级斗争已不再是苏联社会发展的主要动力。在社会主义建设实践中,人民内部矛盾也开始以多种形式表现出来。面对社会主义实践提出的一系列崭新问题,斯大林开始了充满矛盾的探索。

斯大林作为列宁的接班人,和列宁一起创立了社会主义制度,它代替了几千年的私有制社会,掀开了人类历史发展崭新的一页。面对这巨大的历史转变,斯大林最初是在与阶级社会,特别是与资本主义社会的对比和比较中把握新社会的特点的。与资本主义制度不同,斯大林认为,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力同生产关系之间、经济基础同上层建筑之间是完全适合的,不存在矛盾。1953年他在《论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一文中指出: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同生产力状况完全适合”^①。这实际上是否定了社会主义矛盾的存在。与这一观点相对应,他认为,苏联社会道义上和政治上的一致,是社会主义发展的新动力,这就是说,一致、统一代替了矛盾,成为社会主义发展的动力。这种否定社会主义矛盾的存在,否认辩证矛盾在社会主义社会的动力作用的观点,在相当长一个时期对苏联产生了重大的影响。

但是,社会主义实践发展过程中逐渐暴露出来的问题,使斯大林表现出某些疑惑,在晚年他不得不试图从理论上对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问题做出新的说明。

首先,斯大林在《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一文中,承认社会主义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存在着矛盾^②,尽管这种承认不是直截了当,而是含含糊糊的。这种情形反映了当时人们面对社会主义这一新课题所表现出的矛盾性、不成熟性和过渡性。

其次,斯大林在否认社会主义存在矛盾的同时,又曾经在 20 世纪 50 年代中期肯定地说过:“我国有两种矛盾。一种矛盾是内部的矛盾,即无产阶级和农民之间的矛盾。另一种矛盾是外部的矛盾,即

① 《斯大林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 1972 年版,第 193 页。

② 《斯大林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 1972 年版,第 193 页。

我们这个社会主义国家和其他一切资本主义国家之间的矛盾。”^①斯大林进一步分析说,无产阶级和私有者阶级即农民阶级之间必然产生矛盾,但他们都有着愿意走社会主义道路这一共同利益,这些共同利益遮盖着这些矛盾,并且无论如何会超过这些矛盾。显然,斯大林此时期已经看出了人民内部的矛盾,并明确指出它们之间存在着共同的利益。

再次,斯大林已敏锐地感觉到社会主义社会人民之间的矛盾斗争性少于一致性。斯大林认为,第一,在根本问题上,无产阶级同农民的利益是一致的,他们都愿意在社会主义发展道路获得胜利。由此就产生了工人阶级和农民的联盟。第二,在当前问题上,工人阶级同农民的利益是有矛盾的。由此就产生了联盟内部的斗争,这个斗争,按其比重来说,比不上利益的一致性,这种斗争在将来工人和农民不再是阶级的时候,即当他们都变成无产阶级社会的劳动者的时候,是必然会消失的。第三,我们拥有在维护和巩固工农联盟的范围内根据两个同盟者的利益解决工人阶级同农民之间的矛盾的手段和方法。这表明斯大林已经认识到了无产阶级联盟内部工农矛盾的性质是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矛盾;工农矛盾的程度其斗争性少于一致性,工农矛盾的解决和转化是当他们都变成无阶级社会的劳动者的时候。

应当说,斯大林在总体上对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缺乏全面、深刻的认识,理论上有重大的失误和形而上学的偏颇,以至于在其思想的指导下,苏联党的领导在国家政治生活中严重混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导致阶级斗争扩大化,以至出现社会主义实践中诸多方面的严重失误,都可以在斯大林的指导思想中找到理论根据。但同时,我们也不能不承认,斯大林早期理论上的失误也充分表现了社会主义实

^① 斯大林:《论反对派》,人民出版社1954年版,第50页。

践的不成熟和探索的艰巨性,它不仅给以后社会主义实践留下了宝贵的经验,也留下了沉痛的教训,既有闪烁着真理光芒的火花,又有引起人们反思、引起警觉,需要再认识的深刻内容。

(三) 20 世纪 50 年代至前苏联解体时期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社会主义革命相继在许多国家取得胜利,极大地推动了世界历史前进的步伐。伴随着社会主义浪潮的兴起,苏联在继续前进中暴露了一系列问题和诸多的矛盾,这些矛盾和问题同时也在其它社会主义国家相继出现,并伴随着诸如波兰波兹南的流血冲突和匈牙利的严重社会动乱的出现。矛盾、危机、冲突、动乱,迫使社会主义理论家们重新审视斯大林所做的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关系和生产力“完全适合论”的结论,开启了 20 世纪 50 年代至 20 年代末一系列社会主义社会矛盾问题的争论。

20 世纪 50 年代初期,斯大林逝世前后,围绕着斯大林否认社会主义社会存在矛盾的“完全适合论”和“统一动力论”,苏联理论界展开了激烈的争论,争论的中心问题是,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究竟存在不存在矛盾?以及由此引起的矛盾是否是社会主义的发展动力的问题?争论的结果是排除了少数人坚持的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关系和生产力存在着矛盾的观点,进一步确认了斯大林“完全适合论”的统治地位,得出了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完全适合就是它们之间排除了矛盾”的结论。这种结论虽然是错误的,但说明它引起了苏联理论界的重视,推动了问题的深入研究。

从 20 世纪 50 年代中期到 20 年代末,是社会主义国家进入新的转折点的时期,即各国相继进入和平建设时期。在社会主义的外部,资本主义国家相继调整国内政策,对自身的体制做了广泛的调整 and 改革,劳资关系有了缓和,科学技术得到迅猛发展,推动了经济的发展。在社会主义内部,一方面,斯大林时期过左的路线和政策造成的

恶果暴露出来,苏联经济和政治模式的弊端也相继在社会主义各国表现出来;另一方面,社会主义各国人民内部矛盾也以各种形式表现出来,并以 20 世纪 50 年代中期和 60 年代中期苏联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两次改革,集中体现社会主义国家所遇到的种种问题。这种状况使一些国家的共产党人产生警觉,开始对“斯大林主义”的反思和争论,把社会主义社会矛盾问题作为迫切的理论和现实问题,展开了理论上的探索。苏联国内也重新展开了社会主义社会矛盾问题的艰辛探索。1955 年春苏联科学院哲学研究所举行了矛盾问题学术讨论会,1956 年 1 月在莫斯科召开关于现代唯物辩证法问题的全苏会议,1956 年 1 月至 1957 年 1 月苏共中央社会科学院等学术机构又多次举行讨论会,着重探讨社会主义社会矛盾问题。经过长达几年的争论,否认矛盾存在和矛盾动力作用的观点受到批评。20 世纪 50 年代初、中期,苏联理论界已普遍承认社会主义社会矛盾和基本矛盾的存在,承认社会矛盾在社会发展过程中的作用。这种肯定性的意见在 1956 年苏共中央全会报告中得以体现。报告指出:“在社会主义社会里,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发展水平的规律不是自发地和自流地实现的,而是通过人民在党的领导下进行有计划和目标明确的活动来实现的。党和苏维埃国家在揭露已经提高的生产力同生产关系的这个或那个已经过时的方面的矛盾的同时,完全有意识地实行旨在改善生产关系和使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的措施。”这一时期的理论探索成果,不仅体现在对社会主义社会矛盾从否认到承认这一认识上的飞跃,更为下一时期对社会主义社会矛盾问题的深化研究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0 世纪 70 年代末至 80 年代,苏联酝酿和进行了第三次改革,与此同步,一系列社会主义国家也纷纷掀起改革的浪潮。社会主义的改革需要自己的理论,尤其需要社会主义社会矛盾的理论作为社会主义改革的重要理论依据。社会主义的改革客观上促使了对社会

主义社会矛盾问题的再探索。1956年代后期持续到1960年代,苏联再一次出现了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矛盾问题的第二次论争高潮。这一次的争论是在半个多世纪研究的基础上进行的,因此,此一时期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矛盾问题的探讨就更加全面和深化。

关于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问题

这一问题虽然在20世纪50年代至60年代已有所争论,但直至1960年代,这一问题才得以充分的展开。主要有三种有代表性的观点。第一种观点认为,社会主义基本矛盾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的矛盾,这个矛盾主要表现在生产力的发展与具体经济体制的矛盾,而不是与根本经济制度的矛盾,因此社会主义基本矛盾的性质是非对抗性的。这个基本矛盾决定所有其他矛盾,成为社会主义的一切经济、政治和思想问题的基础。第二种观点认为,社会主义的基本矛盾是现有的不够高的生产发展水平与人们和全社会不断增长的需求之间的矛盾,即生产与需要之间的矛盾。其理由是,整个社会生产的基本矛盾是生产与消费之间的矛盾。没有生产就没有消费,没有消费也就没有生产。这种相互作用赋予社会生产以发展动力。社会主义条件下,整个社会的需要成了生产的目的,它们之间的矛盾直接表现为社会主义生产的发展源泉,由此,可以把社会主义基本矛盾规定为生产与需求之间的矛盾。第三种观点认为,社会主义基本矛盾是全面发展人的社会需要与这种发展的实际条件之间的矛盾。其理由是,社会主义要在不断发展社会生产的基础上全面发展人的个性,而且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人是社会发展的主要动力因素,社会生活的每个领域能否发展都取决于人的积极性和他的才能的发挥程度。

关于社会主义社会发展动力的问题

社会主义社会发展动力问题一直是社会主义矛盾问题的核心。斯大林曾经主张,人民在道义上和政治上的一致,是社会发展的源泉。20世纪60年代苏共领导人赫鲁晓夫认为,苏联社会是精神上